**2018台灣國際雷射展**

**「雷射創新產品暨應用競賽」**

**比賽辦法及報名表**

主辦單位：

台灣雷射科技應用協會

工業技術研究院

展昭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七年二月六日星期二

1. **活動目的**

　　為鼓勵廠商開發出具有創新技術與符合市場需求之各式雷射相關創新產品，並提昇產業競爭力，主辦單位特規劃辦理「雷射創新產品暨應用競賽」供「2018台灣國際雷射展」參展廠商報名參賽。期盼此競賽可促進業界提升創新技術與改良設計的動力，大幅提昇雷射產業形象及整體競爭力!

1. **主辦單位**

台灣雷射科技應用協會

工業技術研究院

展昭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 **贊助單位**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Meet Taiwan

台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

1. **參賽產品類別**

創新雷射應用(含新研發之雷射設備或新應用領域)。

1. **報名條件**
   * + - 1. 參賽者須為「2018台灣國際雷射展」之參展廠商。
         2. 參賽產品需於現場攤位展示。
         3. 參賽產品須為國產自主研發、設計、整合或組裝等。
2. **評審標準**
   1. **創新性**

創作、發明或具有突破性之硬體或軟體設計、外觀設計、產品應用及相關專利等。

* 1. **市場性**

對銷售地區之品牌通路及服務佈局、現有同類產品世界市場統計金額(包括地區、數量及金額等)及預估新產品之拓銷潛力等。

* 1. **審美性**

設計美感、色彩及表面處理精緻度等。

* 1. **其他**

如動態展示、現場簡報狀況及環保節能程度等。

**\*評審標準之細節項目及內容，將由評審委員研訂後另行公佈。**

1. **評審方式**

由主辦單位聘請雷射產業及學術專家擔任評審委員，依前述評審標準按初賽及決賽兩個階段進行評選：

* 1. **初賽**

提供書面報告資料(附件一)，根據報告中所呈現之產品特點、發想概念及圖面等資料之完整性及創新性進行初步篩選。由評審團決選出五組參賽者，於展覽期間至攤位進行最終評審。資料填寫不全，且未於主辦單位通知三日內補件者，視同放棄比賽資格。

**(二) 決賽**

評審團將於展覽首日(10/17)，至參賽者攤位審核並由參賽者進行口頭簡報，詳細說明參賽作品創新之處及發想概念等。評審將依據上述評審標準進行評分，並於當日(10/17)下午五點半於官網公佈得獎名次。

**\*決賽時可補送產品型錄、使用說明書等相關參考資料，以利評審委員參考。**

1. **評審作業時間表**
2. 報名收件：即日起至107年9月21日(五)止。
3. 初選評審：107年9月底。
4. 通知初選結果：107年10月初。
5. 決選評審：107年10月17日(三)。
6. 公布獲獎名單：107年10月17日(三) 下午5點半。
7. 頒獎典禮：107年10月19日(五)。
8. **報名方式**
9. 時間:即日起至107年9月21日(五)止。
10. 方式:E-mail報名，並請於郵件主旨註明「（公司名）\_報名2018年台灣雷射展-創新產品組」
11. 報名資料收件單位:
12. 展昭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承辦人員:邱儷舒  
電話:02-26596000 分機361  
E-mail: [cathy.chiu@chanchao.com.tw](mailto:cathy.chiu@chanchao.com.tw)

**\*主辦單位將於收到報名表後3日內回覆確認，若未收到回覆，請主動來電詢問。**

1. **獎項及獎勵辦法**

第一名: 新台幣獎金兩萬五千元整，獎狀乙張。

第二名: 新台幣獎金一萬五千元整，獎狀乙張。

第三名: 新台幣獎五千元整，獎狀乙張。

**\*參賽作品未達評審委員標準將予從缺，而不給獎。**

1. **注意事項**
2. 參展廠商應尊重評審委員會之決議。
3. 參加評審之新產品於評審過程中發現有不符本辦法「評審報名條件」規定或涉及違反專利、商標、仿冒、抄襲等事實者，主辦單位得隨時取消其參加評選或展覽之權力。
4. 參加評選獲獎之新產品於賽後發覺有違反本辦法規定或有違反專利、商標、仿冒、抄襲等事實者，將取消並追繳頒發獎金及一切有關競賽之費用。
5. 本主辦單位得運用獲獎之新產品之資料作為展示、攝影及出版等用途。
6. 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之並於官網公告。

**附件一、報名表**

|  |  |
| --- | --- |
| 1.公司名稱 | (中文) |
| (英文) |
| 2.公司地址 |  |
| 3.公司電話 | 分機: |
| 4.公司網址 |  |
| 5.攤位號碼 |  |
| 6.聯絡人姓名 |  |
| 7.聯絡人手機 |  |
| 8.作品名稱 | (中文) |
| (英文) |
| 9.作品類別 | 創新雷射設備  創新雷射應用 |
| 10.作品圖片 | 若為參賽作品為設備或產品，請先提供照片或設計圖面，並以附件方式夾帶解析度300dpi以上之電子圖檔 |
| 11.作品開發背景 | 請簡略說明開發此作品之原因與動機 |
| 12.作品創新特點 | 請簡略說明此作品創新之處 |

註:報名表格可自行調整大小

**附件二、切結暨同意書**

茲以前列作品報名參加 貴單位主辦之「2018台灣國際雷射展-雷射創新產品暨應用競賽」，保證遵守競賽之各項相關規定。如有違背，願接受 貴單位處置，並自負相關法律責任。另特申：

1. 本產品並無違反專利、商標、抄襲及仿冒等情事。
2. 本產品並無涉及侵犯他人權益之情事。
3. 絕對遵從評審委員會之決議。
4. 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三年使用年限，得因推廣或行銷活動之目的將作品照片使用於相關行銷媒體

**公司印鑑章:＿＿＿＿＿＿＿＿＿＿ 　負責人印鑑章:＿＿＿＿＿＿＿＿＿＿＿**

**日期：**